

固始县财政局文件

固财〔2021〕530号

签发人：许松



固始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固始县政府采购 采购人内控制度编制指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单位（部门）：

按照《固始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采购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通知》（固财〔2020〕738号）文件要求，为方便和指导各单位编制本单位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县财政局编制了《固始县政府采购采购人内控制度编制指引》（附件1），除了第五项“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工作要求”不得修改外，其他部分各单位可参考编制指引，结合本单位实际，编制本单位内控制度。本单位已经编制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的，可对照编制指引，完善内控制度。



各单位应于2021年11月30日前,将本单位政府采购内控制度电子版发送至gszfcgjd@163.com邮箱,纸质版加单位公章报送至财政局1408室,联系电话: 0376-4628608。

附件: 1. 《固始县政府采购采购人内控制度编制指引》



附件 1

《固始县政府采购采购人内控制度编制指引》

XXX局政府采购内控制度

为加强对本单位政府采购活动的内部控制管理，规范政府采购活动中的权力运行，强化内部流程控制，促进政府采购提质增效，根据《固始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采购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通知》（固财〔2020〕738号）要求及《固始县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采购人手册》，制定本制度。

一、适用范围

XXX局各科室、XXX处、XXX公司（以下简称各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购买货物及服务及工程。

二、内控管理机制

（一）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即政府采购归口管理部门）

职责：具体负责本单位、本系统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全流程参与、执行、指导本单位采购活动，包括：政府采购需求论证确定、预算编制、政府采购意向公开、采购计划备案、采购活动组织实施、采购合同签订、履约验收、资金支付、政策功能落实、采购信息公开、询问和质疑答复、结果评价以及与财政等部门的业务沟通和衔接等工作。



政府采购管理负责部门：办公室或财务室，或本单位负责政府采购工作的部门。

（二）采购工作领导小组

职责：负责研究确定本单位政府采购活动的重大决策、重要事项，以及重大项目的采购需求确定、代理机构和采购方式选择、评分办法的设定、中标（成交）确定、履约验收报告审定等工作；组建采购小组，具体执行采购限额标准以下，较大金额采购项目。

领导小组成员构成：办公室（财务室）或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分管领导为组长、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负责人为副组长、其他成员为办公室、财务室、机关纪委、具体实施科室（单位）等。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组长XXX、副组长XXX、办公室XXX、财务室XXX、机关纪委XXX、具体实施科室（单位）人员等。

采购小组成员名单：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办公室XXX、财务室XXX、机关纪委XXX、具体实施科室（单位）人员等。

（三）不相容岗位分离

要求：应根据业务流程及职责权限，建立彼此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既做到采购与本单位财务、资产、审计及使用部门的有效衔接，又确保采购需求制定与内部审核、采购文件编制与复审、采购评审与结果确定、合同签订与履约验收等关联岗位互相分离。互相分离具体职责：



1. 采购需求制定与内部审核。（业务科室负责采购需求制定，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负责内部审核）

2. 采购文件编制与复审。（业务科室负责采购文件编制，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负责复审）

3. 采购评审与结果确定。（业务科室负责采购评审，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负责结果确定）

4. 合同签订与履约验收。（业务科室牵头和其他部门2人以上负责合同签订，业务科室和其他部门2人以上负责履约验收，直接参与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主要责任人不得作为验收工作的主要责任人）

三、计划流程

（一）申报采购预算

在编报下一年度部门预算时，列入公用经费预算的货物采购由办公室申报政府采购预算，列入项目预算的货物、服务、工程采购由归口科室申报政府采购预算。

（二）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根据各单位申报的采购预算，在编制部门预算的同时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三）采购计划编制

根据预算批复下达结果和实际需要实施采购，编制政府采购

（四）采购限额标准



1. 2021年县级采购限额标准为货物、服务30万，工程60万。

2. 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可自行组织采购，可不适用政府采购法及相应法律法规。其中纳入网上采购品目的，需通过固始县政府采购网上交易系统采购。

3.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可除外），需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法定流程，依法采取招标方式或非招标方式采购。

（五）采购限额以上项目采购计划备案

采购限额以上的项目，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负责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填写备案申报信息、上传备案资料、依法自主委托代理机构、依法自主选取采购方式，进行网上计划备案申报。

四、采购程序

（一）采购限额以下的项目（2021年县级标准为货物、服务30万，工程60万），可实行自行采购，可不适用政府采购法及相应法律法规。具体执行流程如下：

1. 预算金额在2万元以下的采购项目，..... 提请采购，..... 负责审批，..... 负责采购。属于网上商城采购品目的，合理选择供应商采购。

2. 预算金额在2万元至30万元（工程为60万）的采购项目，..... 提请采购，..... 负责审批，..... 组成不少于三人的采



购小组实施，直接邀请3家（含）以上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属于网上商城采购品目的，合理选择供应商采购。

（二）政府采购限额以上货物采购、服务采购。限额以上货物采购、服务采购要严格依照政府采购各项法律法规规定实施

1. 采购文件的拟定

采购需求。事前应充分调研规划，制定项目需求和管理考核制度，经集体研究、合法性审查、需求论证后报局领导审批。采购需求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采购需求应当包括采购对象须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满足项目需要的所有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采购对象的数量、交付或实施的时间和地点，采购对象的验收标准等内容。采购需求描述应当清晰明了、规范表述、含义准确，能够通过客观指标量化的应当量化。同一采购项目不得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不得指向特定供应商。各单位对采购需求的真实有效、公平合法、清晰完整负完全责任。

投标条件。不得规定含有倾向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特定条件，不得设定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各单位对投标条件的公平合法负完全责任。



评审办法。各单位应当完整反映采购需求的有关内容。评审因素应当与采购需求对应,采购需求相关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各单位对评审办法(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公平合法、规范严谨负完全责任。

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的具体条款应当包括项目的服务内容和质量要求、合同价格、验收标准、与履约验收挂钩的资金支付条件及时间、争议处理规定、采购人及供应商各自权利义务等内容。

采购需求、项目验收标准和程序应当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各单位对采购合同制定、签订、履约、验收负完全责任。

2. 采购文件的审核

内容审核。采购需求论证、采购文件会审主要从合法性、公平性、清晰性、完整性等方面对需求描述、投标人条件、评审办法、合同条款等进行审核。主要内容有:需求描述是否清晰完整,标准的法规依据是否充分,需求是否公平、合理,有无缺陷和倾向性,投标人条件设置是否合法合理,投标方法评标标准是否科学公平规范,供应商的建议和要求是否合理,采购文件是否存在违反法规规定的地方。

文件会审。由采购需求的归口单位组织实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进行审核,会审要形成会审记录,由参加人员签字,对会审有异议的应当签署不同意见,拒绝签字又不署意见的视为同意。



3. 履约验收。由各单位负责组织，出具履约验收意见书或考核结果通报文件，办公室（项目中心）对履约验收结果进行审核，并进行资产登记。

4. 支付资金。根据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经办人填写支付申请，支付申请包括发票、合同、清单附件、验收意见或考核文件等，各单位负责人对采购行为和结果签字确认，办公室（项目中心）负责人审核签字，列入专项预算的报经分管领导签字，最后报财务分管领导审批签字同意。财务审核支付要素（摘要、金额、签字）后按政府采购支付流程办理支付手续。

5. 信息公示。各单位提供政府采购信息资料，协助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办理采购意向公示、合同公示和验收公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按财政部门管理要求填报政府采购统计信息、招标项目台帐。

五、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工作要求

1.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负责和监督本单位优化营商环境的落实和执行，严格按照《固始县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采购人手册》执行和监督本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对于违反《固始县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采购人手册》执行的，要监督整改，并报单位主要领导。

2. 单个标段，预算金额100万以上采购项目，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全流程按照《固始县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采购人手册》监督执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每月需按项目进度，向局党组汇报



该项目对照《固始县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采购人手册》的执行情况。

3.做好单个合同金额 100 万以上项目的支付资料整理工作，项目的合同、验收单、支付凭证扫描为电子档，作为每年全省营商环境评价项目支付情况佐证资料。

六、廉政要求

1. 岗位分设。采购需求制定与内部审核、采购文件编制与复核、合同签订与验收等岗位原则上应当分开设置。对于单一来源采购项目议价、合同签订、履约验收等相关业务，原则上应当由2人以上共同办理，并明确主要负责人员。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遵守廉洁纪律，遵守保密规定，增强采购计划性，加强关键环节控制，做到公正廉洁、诚实守信，确保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2. 回避制度。各单位相关人员、评审专家与供应商之间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执行回避制度。参与论证、会审的专家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评审工作。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廉洁规范。严禁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与供应商、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严禁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供应商谋取中标或者帮助政府采购中介代理机构承揽业务；严禁违法插手和干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谈判、验收等具体商务活动；严禁利



用职务上的便利在供应商、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及其他与行使职权有关系的单位报销任何因公因私费用。

七、本制度从公布之日起实行。



参考表格：

政府采购项目审核表

申请单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请 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型号、技术参数	采购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预算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正：					
资金来源						
项目类型	货物 ☐ 工程 ☐ 服务 ☐					
拟用采购方式	1. 分散采购：公开投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单一来源采购 ☐ 询价 ☐ 竞争性磋商 ☐ 2. 自行采购 ☐ 3. 网上商城采购 ☐					
申请单位负责人意见	申请单位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办公室负责人意见	办公室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业务分管领导意见	业务分管领导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财务分管领导意见	财务分管领导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主要领导意见	主要领导签字：_____					

